

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 書函

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二段190號11樓

聯絡人：胡馨薇

電話：02-89195094

電子郵件：vicky@tcri.org.tw

302

新竹縣竹北市縣政五街32巷8號8樓-2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6日

發文字號：營建訓字第11200015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報名簡章1份

主旨：本院謹訂於112年8月8日、9月14日、10月5日分別開辦「112年公告「建築物基礎構造設計規範」之基礎設計實務課程」台北、高雄、台中場次，歡迎貴單位派員參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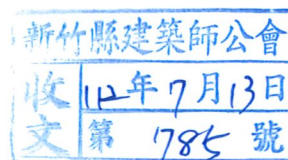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民國90年內政部頒布施行之「建築物基礎構造設計規範」為國內工程界設計基礎構造物時之參照依據，然近年來基礎工程設計與施工技術皆有相當程度的進步與發展，中華民國大地工程學會遂於106年由內政部委託完成該規範之修正研擬，經由大地工程學會規範委員會審查、舉辦公開說明會蒐集各方意見及內政部審議，修訂之「建築物基礎構造設計規範」於112年6月20日台內營字第1120807974號令修正發布。新版規範考量國內外最新設計與施工規範、國內目前基礎設計、施工技術和慣例、建築物耐震設計規範針對三級地震之載重需求及性能要求修訂。本研習會針對新規範各章節所修正內容提出說明，各講師皆曾參與該篇章之編修工作，學養俱佳，定能使與會者在應用規範方

裝

訂

線

系
章

面，收穫滿滿。

二、本課程正申請為技師與建築師執業執照換發辦法規定之課程。

三、開課日期與地點：

(一)台北場：訂於112年8月8日(星期二)假淡江大學推廣教育處-台北校園(台北市大安區金華街199巷5號)舉辦。

(二)高雄場：訂於112年9月14日(星期四)假中國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-高雄教育中心(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215號3樓)。

(三)台中場：訂於112年10月5日(星期四)假中國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-台中教育中心(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三段658號3樓(Rich19大樓))。

四、報名費用：原價4,200元/人(含最新修訂版規範手冊一本)，各場次開課前7天前報名並完成繳費，或三人以上團體報名優惠價3,800元/人；相關課程內容及事項詳如附件。

五、歡迎加入LINE官方帳號以隨時獲得課程訊息，詳見本院教育訓練網(<http://edu.tcri.org.tw/>)。

正本：同受文者

副本：教育訓練組

財團臺灣營建研究院
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112 年公告「建築物基礎構造設計規範」 之基礎設計實務課程

宗旨：民國 90 年內政部頒布施行之「建築物基礎構造設計規範」為國內工程界設計基礎構造物時之參照依據，然近年來基礎工程設計與施工技術皆有相當程度的進步與發展，中華民國大地工程學會遂於 106 年由內政部委託完成該規範之修正研擬，經由大地工程學會規範委員會審查、舉辦公開說明會蒐集各方意見及內政部審議，修訂之「建築物基礎構造設計規範」於 112 年 6 月 20 日台內營字第 1120807974 號令修正發布。新版規範考量國內外最新設計與施工規範、國內目前基礎設計、施工技術和慣例、建築物耐震設計規範針對三級地震之載重需求及性能要求修訂。本研習會針對新規範各章節所修正內容提出說明，各講師皆曾參與該篇章之編修工作，學養俱佳，定能使與會者在應用規範方面，收穫滿滿。

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大地工程學會、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會、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協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地工技術研究發展基金會、臺灣區基礎工程學會暨台北市基礎工程學會

上課日期：第一梯次

- 1.台北場：112 年 8 月 8 日(星期二)
- 2.高雄場：112 年 9 月 14 日(星期四)
- 3.台中場：112 年 10 月 5 日(星期四)

上課地點：

- 1.台北場：淡江大學推廣教育處-台北校園（台北市大安區金華街 199 巷 5 號）
- 2.高雄場：中國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-高雄教育中心（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15 號 3 樓）#高雄場如未達開班標準則視狀況合併至台中場。
- 3.台中場：中國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-台中教育中心（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三段 658 號 3 樓）

費用：定價 4,200 元/人(含最新修訂版規範手冊一本)

※具大地工程學會、大地工程技師公會會員身份者一律優惠價 3,800/人。

- 1.台北場：112 年 8 月 1 日以前（早鳥）及三人團報並完成繳費享優惠價 3,800 元/人。
- 2.高雄場：112 年 9 月 7 日以前（早鳥）及三人團報並完成繳費享優惠價 3,800 元/人。
- 3.台中場：112 年 9 月 28 日以前（早鳥）及三人團報並完成繳費享優惠價 3,800 元/人。

報名方式：線上報名（<http://edu.tcri.org.tw>）或傳真報名表（02-29124104）。

繳費方式：※電匯或劃撥---請將報名表及收據傳真至本院。戶名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銀行電匯帳號：025-120-95251（臺灣企銀-新店分行 050）

郵局劃撥帳號：05100110

※郵政匯票或即期支票---請將報名表及報名費以掛號郵寄本院

聯絡電話：02-89195094 傳真號碼：02-29124104 教育訓練組 胡小姐(E-mail：vicky@tcri.org.tw)

注意事項：1.傳真後敬請來電確認報名成功。

2.本院為公務人員終身學習之訓練機構，以上課程正申請為技師與建築師執業執照換發辦法規定之訓練課程（須全程參與，本院才發予參訓證明）。

3.本院預計於課前三天發送 e-mail 通知上課報到。

4.本課程提供紙本教材，不另提供電子檔案。

5.開課三日前申請退費，須扣除行政手續費(課程定價的 10%)；開課前三日起，報名繳納之各項費用，將一律不予退費。

6.本院保留決定是否受理報名/調整課程/調整講師/調整上課場地等之權利。

課程表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
09:00~09:20		報到
09:20~12:10	<p>一至六章規範修訂說明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總論 2. 淺基礎 3. 樁基礎 4. 柱狀體基礎 	<p>陳正興 教授 現職：國立臺灣大學土木工程系名譽教授 學歷：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土木工程博士</p> <p>徐明志 技師 現職：富國技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學歷：國立臺灣大學土木工程博士</p>
12:10~13:10		午餐（60分鐘）
13:10~16:00	<p>七至十章規範修訂說明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擋土牆、深開挖工程 2. 地質改良 3. 土壤液化 	<p>歐章煜 教授 現職：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營建系教授 學歷：美國史丹福大學土木工程博士</p> <p>胡邵敏 博士 現職：三力技術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資深顧問 學歷：泰國亞洲理工學院大地工程博士</p> <p>黃俊鴻 教授 現職：國立中央大學土木工程學系教授 學歷：國立臺灣大學土木工程博士</p>
16:00~16:30		綜合討論
16:30~		賦歸

112 年公告「建築物基礎構造設計規範」 之基礎設計實務課程

姓 名：_____ 身分證號碼：_____ (參訓證明登記使用)

服務單位：_____ 職 稱：_____ 技師資格：有 暫無

電 話：_____ 分機：_____ 傳 真：_____ 手機(必填)：_____

發 票：不需打統編 統一編號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_____

E-mail：_____ (課前通知用，若無請詳填電話聯絡資料)

餐飲需求 葷食 素食

登錄積分：銓敘公務員 技師資格，登錄科別：_____ (如需登錄技師訓練積分則此欄必填)

繳費方式：劃撥 電匯 轉帳 即期支票 信用卡(刷卡請續填下方表格)

報名場次：台北場-TBI112053 高雄場-TBI112054 台中場-TBI112055

費 用： 3,800 元 (具大地工程學會或大地工程技師公會會員身份者)

台北場-個人報名： 3,800 元 (8 / 1 前) 4,200 元 (8 / 2 起)

高雄場-個人報名： 3,800 元 (9 / 7 前) 4,200 元 (9 / 8 起)

高雄場如未達開班標準則視狀況合併至台中場。

台中場-個人報名： 3,800 元 (9 / 28 前) 4,200 元 (9 / 29 起)

團體報名 (三人以上)：3,800 元× _____ 人= _____ 元

【請先提供報名表，於開課前會另行通知繳費，再請於通知期限內完成繳費，謝謝！】

*「本資料均受到「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保護，任何人未經當事人同意，不得隨意揭露、使用。」

同意代繳簽名：_____		行動電話(代繳者請提供)：_____	
(說明:欲代繳受訓者訓練費用或多人報名合併刷卡繳費時，請被刷卡人於此先簽名確認同意代繳，非代繳情形填下方表格即可)			
持卡人身分證字號：_____		發卡銀行：_____	授權號碼(本院填寫)：_____
持卡人簽名：_____		卡號：_____ - _____ - _____ - _____	
有效期限：_____ 月/20 _____ 年	信用卡背面<簽名欄>最後三碼：_____		
		持卡種類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VISA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MASTER CARD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JCB	

承辦人：胡小姐

出納：_____

發票號碼：_____

已經完成報名者，如以劃撥、轉帳以及即期支票者，請將繳費證明傳真至本院並來電確認完成報名手續。傳真：02-29124104

